

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一一〇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招生甄選

正備取名單

項目：男籃(以下正取名單以准考證號碼排序)

編號	姓名	編號	姓名
A001	謝○恩	A025	朱○恩
A004	詹○豪	A030	蔡○恆
A008	陳○禹	A033	陳○凱
A013	吳○宏	A035	林○浩
A018	芎○甫	A037	陳○維
A020	朱○丞	A040	高○○權

*備取名單

備取	編號	姓名	備取	編號	姓名
1	A023	高○昕	2	A011	周○竣

備註：

- 一、 正取依准考證號碼順序排序，備取依成績分數由高至低排序並標註順位。
- 二、 正取生請攜帶戶口名簿影本及本校錄取通知單於 110 年 5 月 1 日(星期六)早上 9:00~11:00 至本校自強館辦理體育班新生報到，並購買新生制服。如不克前來可郵寄報到或拍照 email 至 meihankao@gmail.com。逾期視為不報到，備取生報到日期另行通知。
- 三、 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 110 年 5 月 7 日(星期五)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如簡章附件 5)，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參加本縣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班續招考試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報請教育處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
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一一〇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招生甄選

正備取名單

項目：女籃(以下正取名單以准考證號碼排序)

編號	姓名	編號	姓名
B001	高○昕	B004	江○誼
B002	范○晨	B005	劉○文
B003	徐○真		

備註：

- 一、正取依准考證號碼順序排序，備取依成績分數由高至低排序並標註順位。
- 二、正取生請攜帶戶口名簿影本及本校錄取通知單於110年5月1日(星期六)早上9:00~11:00至本校自強館辦理體育班新生報到，並購買新生制服。如不克前來可郵寄報到或拍照 email 至 meihankao@gmail.com。逾期視為不報到，備取生報到日期另行通知。
- 三、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110年5月7日(星期五)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如簡章附件5)，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參加本縣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班續招考試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報請教育處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
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一一〇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招生甄選

正備取名單

項目：橋牌(以下正取名單以准考證號碼排序)

編號	姓名	編號	姓名
C001	詹○凌	C023	邱○綦
C004	陳○霆	C026	曾○展
C005	朱○暉	C027	李○恩
C007	陳○伊	C032	解○田
C009	徐○卉	C033	古○芝
C018	魏○恬	C034	戴○鈞
C020	邱○荷	C035	彭○星
C021	郭○靜	C037	鄭○涵

*備取名單

備取	編號	姓名	備取	編號	姓名
1	C028	林○涵	2	C016	胡○庭
3	C030	邱○婷			

備註：

- 一、正取依准考證號碼順序排序，備取依成績分數由高至低排序並標註順位。
- 二、正取生請攜帶戶口名簿影本及本校錄取通知單於110年5月1日(星期六)早上9:00~11:00至本校自強館辦理體育班新生報到，並購買新生制服。如不克前來可郵寄報到或拍照 email 至 meihankao@gmail.com。逾期視為不報到，備取生報到日期另行通知。
- 三、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110年5月7日(星期五)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如簡章附件5)，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參加本縣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班續招考試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報請教育處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
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一一〇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招生甄選

正備取名單

項目：游泳(以下正取名單以准考證號碼排序)

編號	姓名	編號	姓名
D001	劉○薰	D011	胡○閔
D003	彭○唯	D012	江○萱
D004	彭○鎧	D013	范○昕
D009	林○佑	D015	莊○恩

*備取名單

備取	編號	姓名	備取	編號	姓名
1	D007	羅○喬	2	D016	簡○晴

備註：

- 一、正取依准考證號碼順序排序，備取依成績分數由高至低排序並標註順位。
- 二、正取生請攜帶戶口名簿影本及本校錄取通知單於 110 年 5 月 1 日(星期六)早上 9:00~11:00 至本校自強館辦理體育班新生報到，並購買新生制服。如不克前來可郵寄報到或拍照 email 至 meihankao@gmail.com。逾期視為不報到，備取生報到日期另行通知。
- 三、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 110 年 5 月 7 日(星期五)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如簡章附件 5)，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參加本縣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班續招考試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報請教育處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
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一一〇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招生甄選

正備取名單

項目：網球(以下正取名單以准考證號碼排序)

編號	姓名	編號	姓名
E001	黃○晟	E004	謝○辰
E002	林○哲	E005	陳○諺
E003	郭○恩	E007	陳○翰

*備取名單

備取	編號	姓名
1	E006	陳○毓

備註：

- 一、正取依准考證號碼順序排序，備取依成績分數由高至低排序並標註順位。
- 二、正取生請攜帶戶口名簿影本及本校錄取通知單於110年5月1日(星期六)早上9:00~11:00至本校自強館辦理體育班新生報到，並購買新生制服。如不克前來可郵寄報到或拍照 email 至 meihankao@gmail.com。逾期視為不報到，備取生報到日期另行通知。
- 三、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110年5月7日(星期五)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如簡章附件5)，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參加本縣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班續招考試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報請教育處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